

西安市碑林区卫生健康局

西安市碑林区卫生健康局关于 拟注销 2 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碑林区卫生健康局发现陕西交控物贸集团有限公司医务室、西安碑林军海爱心口腔门诊部未按期提交医疗机构校验申请。

请陕西交控物贸集团有限公司医务室、西安碑林军海爱心口腔门诊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7 日内到西安市碑林区市民中心卫生健康局窗口办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注销手续，逾期未办理的，我局将依法予以注销。

联系地址：029-89625704

联系地址：西安市东大街 8 号碑林区市民中心 D04 窗口

特此公告。

